|  |
| --- |
| **课程学习培养计划修改流程****（指对第一学期以外课程的修改。已进班的第一学期课程在选课结束后不再进行修改）** |
| **时间节点** | **研究生** | **研究生、导师及培养单位** | **医学院研究生院** |
| **除第一学期以外的每学期开学两周内** | 登录研究生院网站（同学们选课及查询成绩的系统）－培养管理－培养计划－培养计划修改－提交变更信息－打印变更申请单2份。 | 填写变更申请单，其中的“所在院系意见”由培养单位签署，交1舍309室 | 申请单上签署审核意见后，一份返回供研究生粘贴在培养手册相应页面，一份留存，同时进行相应的网上审核。 |
| 特别提醒：如只修改选课学期，直接在系统内更改修课学期，并在修课学期开学2周内选进教学班即可，否则不能跟班学习、考试。成绩也不予认可；如添加或者删除课程，请在系统内申请培养计划修改，并打印变更申请单交至研究生院培养办，待培养办网上审核通过后，于修课学期开学2周内选进教学班，否则不能跟班学习、考试。成绩也不予认可。 |